表14

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

|  |
| --- |
| 填报单位：市委政法委（盖章） 单位：万元 |
| 项目支出名称 | 司法救助 | 预算部门 | 市委政法委　 |
| 年度本级预算金额 | 40万元 | 该项目支出上级资金 | （分级填报） |
| 项目支出实施期 |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|
| 实施期绩效目标 | 有利于推动全市司法救助工作有序开展，对市级政法机关管辖案件的当事人进行救助。　 |
| 本年度绩效目标 | 全面深化落实司法救助工作，市级政法机关管辖案件的当事人得到有效救助。 |
| 本年度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指标值及单位 | 绩效标准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司法救助 | 　40万元 | 市绩效考核相关标准和湖南省委政法委目标管理相关标准 |
|  |  |  |
| 质量指标 | 专款专用 | 专款专用　 | 市绩效考核相关标准和湖南省委政法委目标管理相关标准 |
| 时效指标 | 年初预算，年底决算 | 　12.30日前 | 市绩效考核相关标准和湖南省委政法委目标管理相关标准 |
| 成本指标 | 各项业务经费不超出预算、超支审批　 | 成本最小化、效益最大化使用项目资金　 | 市绩效考核相关标准和湖南省委政法委目标管理相关标准 |
| 效益指标 | 经济效益指标 | 优化经济发展环境 | 严格按指标规划实施司法救助。 | 市绩效考核相关标准和湖南省委政法委目标管理相关标准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促进社会稳定 | 有效救助社会困难人士。 | 市绩效考核相关标准和湖南省委政法委目标管理相关标准 |
| 生态效益指标 | 生态可持续发展。 | 由点到面，积极协调各部门及单位开展工作 | 市绩效考核相关标准和湖南省委政法委目标管理相关标准 |
| 可持续影响指标 | 民调满意度提高，社会持续稳定 | 群众生活水平每年有一定提升。　 | 市绩效考核相关标准和湖南省委政法委目标管理相关标准 |
|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群众对政府服务职能更加满 | 群众对政府信任度更加提高　 | 市绩效考核相关标准和湖南省委政法委目标管理相关标准 |

填表人：曾文妍 联系电话 5326501 填报日期： 2021.01.02 单位负责人签字：

附件2-2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编报说明

1、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加盖填报单位公章。

2、项目支出名称：填写规范的项目支出名称。

3、预算部门：填写项目支出的主管部门全称。

4、年度本级预算金额：本年度该项目支出本级预算总金额。

5、该项目支出上级资金：预算年度项目支出获得上级财政资金总额，市、县要按中央、省（市）分别填报。

6、项目支出实施期：按照报同级政府审定的项目支出设置情况填写。

7、实施期绩效目标：概括描述该项目支出整个实施期内的总体产出和效益。

8、本年度绩效目标：概括描述该项目支出本年度计划达到的产出和效益。

9、绩效指标：对支出方向绩效目标的细化和量化，具体解释见后。

10、绩效标准：设定绩效指标值时依据或参考的标准，一般包括：历史标准，是指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等；行业标准，是指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等；计划标准，是指预先制定的目标、计划、预算、定额等数据；财政部门和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。

11、产出指标：反映支出方向根据既定目标计划完成的产品和服务情况。

12、数量指标：反映支出方向预算年度内计划完成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。如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三级指标** | **指标值**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全国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| ≥79% |
| 普惠性学前教育覆盖率 | ≥69% |
| 新增幼儿园数量 | 5000所 |
| 支持地方扶持企事业单位、集体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的受益儿童数 | 1000万人次 |
| 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入园数 | 1200万人次 |

（该指标仅用于解释说明数量指标的填报。）

13、质量指标：反映支出方向计划提供产品或服务达到的标准、水平和效果。如退役安置补助资金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三级指标** | **指标值** |
| 产出指标 | 质量指标 | 教育培训参训率 | ≥90% |
| 教育培训合格率 | ≥90% |
| 教育培训就业率 | ≥90% |
| 军休服务房建筑标准 | 办公用房标准 |
|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| 100% |

（该指标仅用于解释说明质量指标的填报。）

14、时效指标：反映支出方向计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及时程度和效率情况。如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三级指标** | **指标值** |
| 产出指标 | 时效指标 |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下拨时间 | 2019年年底前 |
| 烈士褒扬金下拨标准 | 2019年年底前 |

（该指标仅用于解释说明时效指标的填报。）

15、成本指标：反映支出方向计划提供产品或服务所需成本。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三级指标** | **指标值** |
| 产出指标 | 成本指标 | 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年度重点项目平均补助资金额 | ≥30万元/个 |
| 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补助金额 | 40万元/人 |
| 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补助资金额 | 2万元/人 |

（该指标仅用于解释说明成本指标的填报。）

16、效益指标：反映与支出方向既定绩效目标相关的、预期结果的实现程度和影响，包括经济效益指标、社会效益指标、生态效益指标、可持续影响指标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。相关的三级指标和指标值参照产出指标的模式填写。该支出方向有什么类型的效益指标就填报该类型的指标，并非经济、社会、生态、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指标都要全部填写。